

## 花蓮縣水源國民小學 109 年度村校聯合運動會實施計畫

### 壹、依據：

- 一、「國民教育法」均衡發展學生德、智、體、群、美五育教育。
- 二、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

### 貳、計畫源起：

- 一、體育競技有其不同面向的發展方向，在菁英政策藉由體育宣揚國力同時，全民體育實為推動高體育競技水準之基石。本校為原住民學區之學校，學生九成以上皆為太魯閣族群，體育活動早已融入學童生活方式及型態，唯仍需透過結構嚴緊及縝密計畫之體育活動，除可提供其才能發揮之舞台外，亦可藉此發掘其相關人才，以做為未來生涯規劃發展之依據。
- 二、校務發展計畫之推動，實需多方配合，除學校同仁本著原有的教育專業外，仍需獲得社區的認同及家長的支持。運動會的辦理，不外是取得社區認同及家長支持的最佳管道。在辦理的過程中，多元化的教育活動內容，藉此除展現教師的專業能力外，亦可達到宣導國家教育政策及學校校務發展計劃之內涵，以做為學校推動校務之最大助力。
- 三、教育部推動的教育優先區計畫中，原住民學區的隔代教養、單親家庭問題，歷年來一直是教育部極力改善的教育問題。本校在此問題改善措施上，除積極投入社區事務，提供必要之人力及場地外，亦辦理多場次的親職教育活動。唯透過運動會的辦理，設計適合的活動內容，相信亦是增進良好的親職關係的良藥。
- 四、藉由村校聯合運動會，將原住民的力與美，傳統文化及生活技藝，藉競技、歌舞、文物展覽等方式呈現，除了是一種鄉土教育，也是多元文化教育。藉由活動對原住民文化的認識、欣賞和尊重外，更能喚起原住民對自己文化的認知與肯定。唯有深層的認同接納自己的文化，才能堅信傳統文化價值與驕傲，塑立以身為原住民光榮與尊嚴，並自願主動的擔負起傳承本族文化工作的使命。

### 參、計畫目的：

- 一、鍛鍊運動員堅強的體魄、訓練充沛的體能，培養勝不驕、敗不餒的運動精神。
- 二、發展全民體育，促進學校和社區之融合交流。
- 三、促進親子間的關係，增進家庭和諧，改善社會風氣，提昇社區生活品質。
- 四、強化親師合作，導引參與學校辦學，結合家長，促進校務發展。
- 五、提倡正當、動態休閒活動，培養及鼓勵師生、家長養成規律運動習慣。
- 六、增加學校與社區互動交流，結合社區資源，宏大教育效果。
- 七、透過教育展示，強調文化、衛生、環保、電源開發節流之宣導與認知。

### 肆、活動組織：

- 一、指導單位：花蓮縣政府、花蓮縣秀林鄉公所
- 二、主辦單位：花蓮縣秀林鄉水源國民小學
- 三、協辦單位：花蓮縣秀林鄉水源村辦公處、水源社區發展協會、  
花蓮縣秀林鄉衛生所、水源派出所。

伍、活動日期：109 年 10 月 1 日（星期四）。

陸、活動地點：花蓮縣秀林鄉水源國民小學操場。

柒、參加人員：

一、參加對象：秀林鄉水源村 1-11 鄉村民、鄉立幼兒園、水源國小暨幼兒園全體師生。

二、預估人數：300 人。

捌、活動內容：

名稱	內容	備註
表演活動	1. 全校師生健康操。 2. 社區舞蹈表演。 3. 鄉立幼兒園舞蹈表演。	
體育競技	1. 班級學生個人競賽 2. 班級學生個人障礙競賽 3. 班級親子團體競賽 4. 年段團體競賽 5. 學校學生大隊接力 6. 學校學生拔河競賽 7. 社區家長個人競賽 8. 社區團體活動競賽	
其他	1. 部落美食觀摩。 2. 部落特色物品展售。	

玖、經費概算：如附件。

拾、經費來源：

一、擬請 鈞府酌予同意補助經費柒萬元整。

二、不足部份由社區補助及本校自籌。

三、本校各科教學業務費。

拾壹、預期效益：

一、經由本活動能提昇學校與社區運動風氣。

二、能增進社區對學校之認識與瞭解，進而支持及協助學校。

三、能增長家長對家庭教育之重視，強化或改善親子關係。

四、促使親師進一步緊密結合。

承辦人：黃蜀民

主任：黃蜀民

校長：余展輝

教師兼  
教導主任  
黃蜀民

教師兼  
教導主任  
黃蜀民

校長  
余展輝